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降级登记表附件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卫浴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 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 年 9 月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0 万元，租赁台州睿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 35 号的闲置厂房（租赁建筑面积 7800m²），同时引进下料设备、卷管机、冲床、激光切割设备、激光焊接设备、数控机床、抛丸机、抛光机、真空镀膜机等设备，实施年产 5000 万套卫浴配件项目，项目已通过三门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406-331022-04-01-242853。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类别

本项目主要为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主要涉及下料、成型、切割、焊接、机加工、抛丸、抛光、真空镀膜、清洗等工序，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3352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指用于建筑方面的金属装饰材料，以及建筑工程对中性介质（如水、油、蒸汽、空气、煤气等没有腐蚀性的气体和液体物质）在低压下进行工作的设备和管道上所使用的金属附件的制造。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不涉及电镀工艺；不涉及溶剂型涂料，因此本项目评价类别为报告表，具体见下表。

表 2-1 名录对应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6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	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表 2-2 浙江省三门经济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负面清单

序号	类别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省级以上环保部门审批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环境风险建设项目
5	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
6	电镀、印染、造纸、制革等重污染高耗能项目
7	涉及重金属、恶臭等敏感物料的项目
8	涉及有毒、有害及危险品的仓储、物流配送项目或有重大风险源的潜在环境风险项目
9	含酸洗、磷化等表面处理和热处理工艺的项目
10	有喷漆工艺的项目（水性漆除外）
11	涉及人造革、发泡胶等有毒有害原材料的项目
12	有酸洗或有机溶剂清洗工艺的机械、电子、工艺品制造项目

13	热电联产、垃圾焚烧、废物集中处置和综合利用、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项目
14	《三门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准入条件清单中列入限制类清单项目
15	环境敏感、群众反应强烈及其他存在严重污染可能的项目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化环评集成改革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浙环发[2023]52号）和《关于同意批准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区块）“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批复》（三政函[2024]62号），本项目清洗工序中使用的清洗剂属于水基清洗剂，不属于“12、有酸洗或有机溶剂清洗工艺的机械、电子、工艺品制造项目”，项目不在环评审批负面清单范围且项目符合准入环境标准，具体见表 2-2，故报告表降级为登记表。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归入“通用设备制造业-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本项目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因此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具体见下表。

表 2-3 排污许可名录对应类别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				
80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
五十一、通用工序				
109	锅炉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或者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及以上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单台且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以下的锅炉（不含电热锅炉）
110	工业炉窑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除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外的其他工业炉窑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或者干燥炉（窑）
111	表面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有电镀工序、酸洗、抛光（电解抛光和化学抛光）、热浸镀（溶剂法）、淬火或者钝化等工序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有机溶剂的	其他
112	水处理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2 万吨及以上的水处理设施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日处理能力 500 吨及以上 2 万吨以下的水处理设施

三、符合性分析


(1) 《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区块）总体规划》（2023~2030）》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 35 号，位于规划中的智造产业区。项目从事卫浴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下料、成型、切割、焊接、机加工、抛丸、抛光、真空镀膜、清洗等，为二类工业项目，对照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总体规划图，项目所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区块）总体规划》（2023~2030）》。

(2) 《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区块）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 35 号，项目属于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区块）北岸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如下表 3-1。

表 3-1 环境准入条件清单（清单 5）-北岸（除方山化工集聚区外）

区域（粉色线合围范围区域）	分类	行业清单	工艺清单	产品清单	制订依据	
 <p>北岸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p>	禁止准入产业	C33 金属制品业	/	有电镀工艺的	/	《三门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规划主导产业、土地利用规划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设备、工艺和产品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生产和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				《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
		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胶粘剂等使用比例不符合《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指导目录》				/
		使用进口固体废物作为原料的项目				《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通知》
		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炼油、焦化等行业）的项目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
	石化、现代煤化工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限制准入产业	C33 金属制品业	/	1.敞开式涂装作业，露天或敞开式晾（风）干； 2.空气喷涂等落后喷涂工艺； 3.粘土砂型铸造的	/	《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设备、工艺和产品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三门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三政规〔2024〕8号），本项目位于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属于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沿海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号ZH33102220109。本项目为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主要涉及下料、成型、切割、焊接、机加工、抛丸、抛光、真空镀膜、清洗等工序，根据《三门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三政规〔2024〕8号）中的附件1可知，本项目为“90、金属制品加工制造（除属于一类、三类工业项目外的）”，属于二类工业项目。项目距离最近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西北侧345m处的海棠锦苑小区。经对照，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的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三门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四、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卫浴配件，具体产品方案及规模见下表。

表 4-1 企业产品方案及规模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规模（万套/a）	工艺
1	卫浴配件	5000	主要工艺为下料、成型、切割、焊接、机加工、抛丸、抛光、真空镀膜、清洗等。

2、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4-2 主要原材料消耗及能源消耗

序号	材料名称	消耗量（t/a）	包装规格	厂区内最大储存量	备注
1	钢带	3000	散装	20t	/
2	201 不锈钢	100	散装	5t	材质为 201 不锈钢
3	304 不锈钢	50	散装	5t	材质为 304 不锈钢
4	铜靶材	0.5	散装	0.1t	材质为黄铜
5	钢丸	2	袋装	0.2t	用于抛丸
6	切削液	1.6	160kg/桶装	0.32t	用于机加工，与水 1: 10
7	液压油	0.8	160kg/桶装	0.16t	用于液压机及设备维护
8	水基清洗剂	0.1	25kg/桶装	0.1	清洗剂成分详见表 4-3
能源					
9	新鲜水	1552	/	/	/
10	电	50 万度	/	/	/

表 4-3 本项目水基清洗剂主要成分组成

类别	成分	组分含量	备注
清洗剂	聚乙氧烯基烷基苯基醚	5-15%	添加于清洗槽，详细 MSDS 报告见附件五
	润湿剂	8-25%	
	碳酸钠	5-15%	
	氢氧化钠	1-5%	
	水	其余	

注：本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为水基清洗剂，根据清洗剂的成分，该清洗剂中不含 VOCs 成分，即本项目清洗剂 VOCs 含量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限值要求。

3、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4-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名称	设备数量（台/套）	车间位置
1	下料单元	分条	分条机	1	1#厂房
		剪板	剪板机	2	
2	成型单元	卷管	卷管机	10	1#厂房
			液压机	20	

3		冲压	冲床	20	2#厂房
4	切割单元	激光切割	激光切管机	15	1#厂房
			激光切板机	3	2#厂房
5	焊接单元	焊接	便携式激光焊机	30	1#厂房
6	机加工单元	机加工	数控机床	450	1#厂房
7	抛光单元	抛光	抛光机	5	2#厂房
8	抛丸单元	抛丸	抛丸机	2	
9	镀膜单元	真空镀膜	真空镀膜机	3	2#厂房
10	清洗单元	清洗	循环水清洗机	1	2#厂房
11	辅助单元	辅助	空压机	2	1#、2#厂房

4、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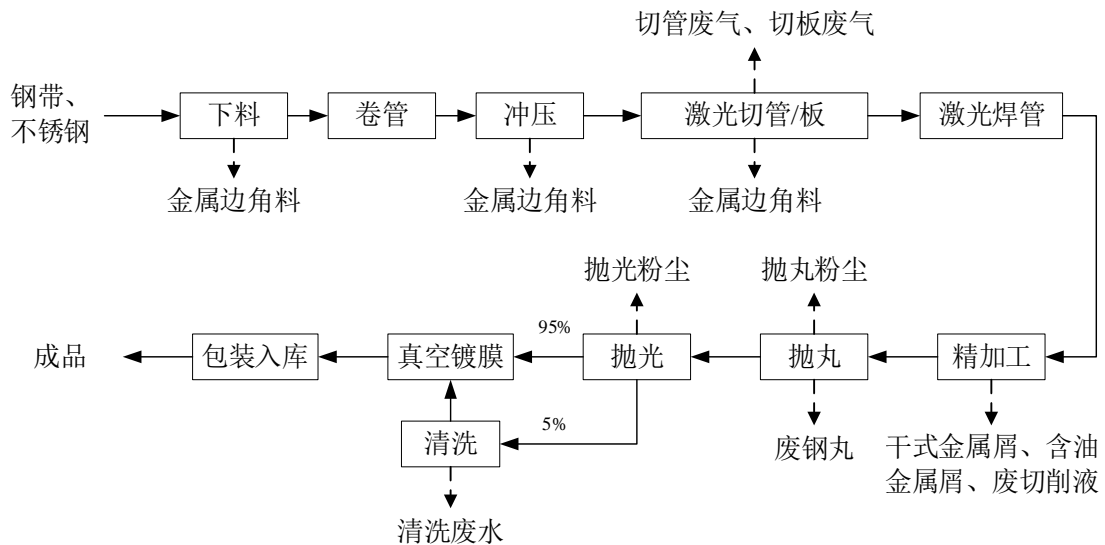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下料：使用分条机或剪板机将钢带或不锈钢材料按指定尺寸进行裁切，形成后续工序所需的基本材料片段。该工序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卷管：将下料后的材料通过卷管机卷成管状或其他所需的初步形状，为后续加工做准备。

冲压：利用冲床对卷管后的材料进行冲压成型，形成产品初步的形状和孔洞。该工序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激光切管/板：采用激光切管/板机使用激光切割技术对冲压成型后材料进行精细切割，形成产品的具体尺寸和形状。该工序会产生金属边角料和切管废气、切板废气。

激光焊管：本项目采用激光焊接技术，是通过便携式激光焊机将切割后的各部件焊接成产品的主体结构。激光焊接技术是通过焊机内部的激光器产生聚焦的高能量激光束

照射到工件表面，光能转化为热能，使工件表面迅速加热并熔化，激光束离开后，熔化的材料迅速冷却并凝固，形成坚固的焊缝。

精加工：采用数控机床对焊接后的主体进行精细加工，包括车削、铣削等工序，以达到最终的尺寸和形状要求。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约有 30 台数控机床采用湿式加工工艺，湿式加工量占总加工量 10%，加工过程中采用切削液进行冷却润滑。该工序会产生干式金属屑，湿式加工会产生含油金属屑和废切削液。

抛丸：精加工后的工件通过抛丸机对表面进行处理，去除表面毛刺和杂质，提高表面质量。该工序会产生废钢丸和抛丸粉尘。

抛光：对抛丸后的工件进行抛光处理，使其表面光洁度达到要求，提升外观质量。该工序会产生抛光粉尘。

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按客户要求对部分的产品进行清洗，以提升真空镀膜质量。清洗过程中在清洗槽内加入一定量的水基清洗剂，以去除工件表面附着的灰尘等杂质。需清洗的部分产品约占总产量的 5%。清洗废水定期更换，定期补充损耗，更换的废水收集后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真空镀膜：将抛光后以及部分清洗后的工件置入真空镀膜机中进行镀膜处理。镀膜主要通过加热蒸发铜靶材使其沉积在零部件表面形成金属镜面膜层。具体将需要处理的部件固定在夹具盘上，放置到真空镀膜机内进行蒸发镀铜，将固定在夹具上的待镀工件置于蒸发源前方，用真空泵抽至真空，再施加电压通过钨丝，使高纯度的铜靶材在瞬间溶化并蒸发成气态铜蒸发物质，气态铜蒸发物质在移动(转动)的零部件表面以冷凝方式沉积，形成一层连续而光亮的金属铜层。项目镀膜的薄膜厚度约 10 μm ，单批次的镀膜周期时间一般为 30min。镀膜过程无相关废气、废水等污染物产生。

包装入库：真空镀膜后的工件即为成品，由人工进行包装后入库。

5、污染防治措施

表 4-5 环境保护措施清单

要素内容	排放口 (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切管废气 /DA001	颗粒物	通过设备配套的底部、侧面吸风装置收集，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切板废气 /DA002	颗粒物	通过设备配套的底部吸风装置收集，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抛丸粉尘 /DA003	颗粒物	通过设备自带的收集装置收集至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	
	抛光粉尘 /DA004	颗粒物	通过工位上方的集气装置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4)高空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DW001	COD _{Cr} 、氨氮、SS、石油类、LAS	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隔油+混凝沉淀)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两股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一同纳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纳管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扩改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排放标准： 《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地表水IV类标准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收集后分类贮存并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资料档案；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进行控制，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帐制度。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清洁生产工作，从源头上减少“三废”发生量，减少环境负担。企业需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废气防治、地面硬化和分区防渗、固废收集处置，并定期巡查防止事故发生。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根据《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号），要求企业加强环保设施源头管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确保环保设施符合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要求，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自行开展或组织环保和安全生产有关专家参与设计审查，出具审查报告，并按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环保设施台账和维护管理制度，开展专项安全培训，依法依规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格日常安全检查，配齐应急处置装备，确保环保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①原料设置专门的原料仓库并定期检查，原料暂存处建议安装可燃气体报警仪以及按规范配置消防设施，原料暂存处均应采用防爆电器（防爆灯、防爆风扇等），并在原料暂存处进出口安装防静电装置，张贴醒目的显示牌。②确保废水末端治理设施日常正常稳定运行，避免超标排放等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必须要加强废水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③加强原料仓库、使用车间、成品仓库的管理维护。④在台风、洪水来临之前做好防台、防洪工作。</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项目建成后企业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需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定期进行例行监测；企业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自行(或委托)开展安全风险评估，需保证处理设施能够长期、稳定、有效地进行处理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废水处理设施，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p>

6、环境保护目标

表 4-6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海棠锦苑	121°39'18.764"	28°55'17.154"	居民区	人群	环境空气二类区	西北	345



图 4-2 厂界外 500m 评价范围图

五、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管废气、切板废气、抛丸粉尘和抛光粉尘。

项目各工艺废气排放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表 5-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
		排气筒高度（m）	二级标准	
颗粒物	120	15	3.5	1.0

2、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最终由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地表水准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5-2 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指标	pH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BOD ₅	石油类	LAS
纳管标准	6~9	500	400	35①	8	300	20	20
准 IV 类标准	6~9	30	5	1.5（2.5）	0.3	6	0.5	0.3

注：①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②括号内的数值为每年 12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

3、噪声

本项目位于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 35 号，依据《三门县声环境功能区划区划分方案》，项目所在地属于 3 类功能区，故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5-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4、固废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根据《一

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本项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工业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及修改单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同时机械加工行业产生的固废按照《台州市机械加工行业工业固废环境管理指南（试行）》（台环函〔2022〕178号）的要求进行管理。

六、总量核算

1、源强核算

(1) 废水

企业外排废水主要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①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及源强核算

表 6-1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

产排污环节	类别	源强计算方式	排放规律	废水产生量 t/a
清水清洗	清洗废水	项目设 1 台循环水清洗机，内置 3 个清洗水槽，槽容约为 1.0m×1.0m×0.5m，实际使用容量按 80%计，则清洗机用水量约为 1.2m ³ 。清洗过程中水蒸发损耗量按 10%计。	10 天/次	32.4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厂内不设食堂和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排污系数取 0.85	每天	1275
合计				1307.4

表 6-2 废水污染物产生源强核算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产生废水量(m ³ /a)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1	清洗	清洗废水	COD _{Cr}	32.4	600	0.019
			SS		800	0.026
			石油类		15	0.0005
			LAS		35	0.0011
2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_{Cr}	1275	350	0.446
			NH ₃ -N		35	0.045
3	合计产生量		COD _{Cr}	1307.4	/	0.465
			NH ₃ -N		/	0.045
			SS		/	0.026
			石油类		/	0.0005
			LAS		/	0.0011

表 6-3 项目废水纳管及排放情况

废水去向	污染物	纳管情况			环境排放情况		
		废水量(m ³ /a)	浓度(mg/L)	纳管量(t/a)	废水量(m ³ /a)	浓度(mg/L)	排放量(t/a)
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	COD _{Cr}	1307.4	353.7	0.462	1307.4	30	0.039
	NH ₃ -N		34.1	0.045		1.5 (2.5) *	0.002
	SS		9.9	0.013		5	0.007
	石油类		0.5	0.001		0.5	0.001

	LAS		0.5	0.001		0.3	0.0004
注：*__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②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源强

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混凝沉淀）处理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改扩的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地表水准IV类标准后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见下表。

表 6-4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一览表

序号	污染因子处理单元	COD _{Cr}	SS	石油类	LAS	
1	清洗废水水质 mg/L	600	800	15	35	
2	隔油	去除率%	10	/	70	/
		出水水质 mg/L	540	800	4.5	35
3	混凝沉淀	出水水质 mg/L	540	320	4.5	24.5
		去除效率%	30	60	/	30
4	压滤	出水水质 mg/L	378	192	4.5	24.5
		去除效率%	/	40	/	/
5	清水池	出水水质 mg/L	378	192	4.5	17.2
6	纳管标准	500	400	20	20	
是否可行技术		是（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水处理（试行）》（HJ978-2018）中可行技术）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可使生产废水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改扩的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切管废气、切板废气、抛丸粉尘和抛光粉尘。

①切管废气、切板废气

本项目激光切管/板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下料处理工段等离子切割颗粒物产污系数约 1.1kg/t-原料，激光切割机产污系数参考等离子切割产污系数取 1.1kg/t-原料。

项目激光切割工序进料量为（钢材总量 3150t/a-金属边角料 31.5t/a）3118.5t/a，其中激光切板工序占总激光切割加工的 5%，则切管废气产生量为 3.259t/a，切板废气产生量为 0.171t/a。切管废气通过设备内部位于激光刀头底部、侧面的吸风装置收集，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切板废气通过设备内部位于激光刀头底部的吸风装置收集，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激光切管设备配套的集气装置总处理风量不低于 6000m³/h，激光切板设备配套的集气装置总处理风量不低于 2000m³/h，收集效率均按 70%计，布袋除尘效率均按 95%计。项目激光切管年加工时间为 2400h，激光切板年加工时间约 600h。

表 6-5 切割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切管废气	3.259	0.114	0.048	7.9	0.978	0.407	1.092
切板废气	0.171	0.006	0.010	5.0	0.051	0.086	0.057

②抛丸粉尘

本项目工艺要求需对精加工完后的工件进行抛丸打磨处理，抛丸时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预理工段抛丸工序产污系数约 2.19kg/t-原料。根据物料平衡核算，进入抛丸工序的进量料约为 3043.424t/a，则抛丸粉尘产生量为 6.665t/a。抛丸粉尘通过设备自带的收集装置收集至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抛丸机运行过程中全密闭，收集效率按 100%计，处理效率按 97%计，系统总风量按 5000m³/h 计，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表 6-6 抛丸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抛丸粉尘	6.665	0.2	0.083	16.7	/	/	0.2

③抛光粉尘

抛丸打磨完的工件还需进行抛光处理，使其表面光洁度达到要求，提升外观质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预理工段打磨工序产污系数约 2.19kg/t-原料。项目抛光工序加工量为（抛丸工序进料量 3043.424-抛丸粉尘产生量 6.665t/a）3036.759t/a，则抛丸粉尘产生量为 6.651t/a。抛光粉尘通过工位上方的集气装

置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单台设备上
方集气装置核算风量为 $0.8\text{m}\times 0.6\text{m}\times 0.6\text{m/s}\times 3600\text{s/h}=864\text{m}^3/\text{h}$ ，则总风量为 $4320\text{m}^3/\text{h}$ ，环
评取整 $5000\text{m}^3/\text{h}$ 计。抛光废气总体收集效率按 85% 计，处理效率按 97% 计，系统总风
量按 $5000\text{m}^3/\text{h}$ 计，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表 6-7 抛光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抛光粉尘	6.651	0.170	0.071	14.1	0.2	0.083	0.370

⑤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表 6-8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排放时间 (h/a)
				排气筒编号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1	切管废气	颗粒物	3.259	DA001	0.114	0.048	7.9	0.978	0.407	1.092	2400
2	切板废气	颗粒物	0.171	DA002	0.006	0.010	5.0	0.051	0.086	0.057	600
3	抛丸粉尘	颗粒物	6.665	DA003	0.200	0.083	16.7	/	/	0.200	2400
4	抛光粉尘	颗粒物	6.651	DA004	0.170	0.071	14.1	0.2	0.083	0.370	2400
合计		颗粒物	16.746	/	0.490	/	/	1.229	/	1.719	/

(3) 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其噪声值见下表。

表 6-9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①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采取措施后排放的总声压级dB(A)
			X	Y	Z	(声压级/距离) / (dB(A)/m)			
1	DA001风机	/	45	65	15	85/1	减振+消声器	8:00-17:00	72/1
2	DA002风机	/	54	26	15	80/1	减振+消声器	8:00-17:00	67/1
3	DA003风机	/	70	36	15	85/1	减振+消声器	8:00-17:00	72/1
4	DA004风机	/	27	-16	15	85/1	减振+消声器	8:00-17:00	72/1

注：①以本项目厂房东角为基准点；②设备声源源强为通过降噪措施处理后的噪声源强，减振垫减振效果取3dB，消声器降噪效果取10dB。

表 6-10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①	数量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②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分条机	87.85	1台	/	7	36	0.5	东侧	45	58.9	8:00-17:00	21	37.9	1
									南侧	32	59.4		21	38.4	
									西侧	27	59.8		21	38.8	
									北侧	40	59.0		21	38.0	
2	1#厂房	剪板机	87.85	1台	/	13	27	0.5	东侧	45	58.9	8:00-17:00	21	37.9	1
									南侧	28	59.7		21	38.7	
									西侧	27	59.8		21	38.8	
									北侧	44	58.9		21	37.9	
3		剪板机	87.85	1台	/	11	30	0.5	东侧	45	58.9	8:00-17:00	21	37.9	1
									南侧	24	60.1		21	39.1	
									西侧	27	59.8		21	38.8	
									北侧	48	58.8		21	37.8	

4		卷管机 (等效点声源)	89.85	10台	减振	19	40	0.5	东侧	38	61.1		21	40.1	1
									南侧	28	61.7		21	40.7	
									西侧	34	61.3		21	40.3	
									北侧	44	60.9		21	39.9	
5		液压机 (等效点声源)	97.85	20台	减振	23	42	0.5	东侧	35	69.2		21	48.2	1
									南侧	28	69.7		21	48.7	
									西侧	37	69.1		21	48.1	
									北侧	44	68.9		21	47.9	
6		激光切管机 (等效点声源)	91.65	15台	减振	36	50	0.5	东侧	28	63.5		21	42.5	1
									南侧	28	63.5		21	42.5	
									西侧	44	62.7		21	41.7	
									北侧	44	62.7		21	41.7	
7		便携式激光焊机 (等效点声源)	92.65	30台	/	33	71	0.5	东侧	5	74.1		21	53.1	1
									南侧	40	63.8		21	42.8	
									西侧	67	63.4		21	42.4	
									北侧	32	64.2		21	43.2	
8		数控机床 (等效点声源)	106.35	450台	减振	3	63	0.5	东侧	36	77.7		21	56.7	1
									南侧	52	77.3		21	56.3	
									西侧	36	77.7		21	56.7	
									北侧	20	79.2		21	58.2	
9		空压机	89.85	1台	/	0	36	0.5	东侧	50	60.8		21	39.8	1
									南侧	35	61.2		21	40.2	
									西侧	22	62.3		21	41.3	
									北侧	37	61.1		21	40.1	
10	2#厂房	冲床 (等效点声源)	102.85	20台	减振	40	0	0.5	东侧	46	73.9		21	52.9	1
									南侧	10	79.2		21	58.2	
									西侧	17	76.3		21	55.3	
									北侧	15	76.9		21	55.9	
11		激光切板机	82.85	1台	减振	55	15	0.5	东侧	30	54.5		21	33.5	1
									南侧	15	56.9		21	35.9	

12	激光切板机	82.85	1台	减振	60	8	0.5	西侧	33	54.3		21	33.3	1
								北侧	10	59.2		21	38.2	
								东侧	30	54.5		21	33.5	
								南侧	12	58.1		21	37.1	
								西侧	33	54.3		21	33.3	
13	激光切板机	82.85	1台	减振	63	4	0.5	北侧	13	57.6		21	36.6	1
								东侧	30	54.5		21	33.5	
								南侧	9	59.9		21	38.9	
								西侧	33	54.3		21	33.3	
14	抛光机 (等效点声源)	96.85	5台	减振	36	-11	0.5	北侧	16	56.6		21	35.6	1
								东侧	55	67.7		21	46.7	
								南侧	2	85.9		21	64.9	
								西侧	8	74.7		21	53.7	
15	抛丸机	92.85	1台	减振	66	25	0.5	北侧	23	69.2		21	48.2	1
								东侧	5	74.3		21	53.3	
								南侧	15	66.9		21	45.9	
								西侧	58	63.7		21	42.7	
16	抛丸机	92.85	1台	减振	71	30	0.5	北侧	10	69.2		21	48.2	1
								东侧	8	70.7		21	49.7	
								南侧	15	66.9		21	45.9	
								西侧	55	63.7		21	42.7	
17	真空镀膜机	87.85	1台	/	74	21	0.5	北侧	15	61.9		21	40.9	1
								东侧	5	69.3		21	48.3	
								南侧	10	64.2		21	43.2	
								西侧	58	58.7		21	37.7	
18	真空镀膜机	87.85	1台	/	75	17	0.5	北侧	17	61.3		21	40.3	1
								东侧	5	69.3		21	48.3	
								南侧	8	65.7		21	44.7	
								西侧	58	58.7		21	37.7	

19	真空镀膜机	87.85	1台	/	78	13	0.5	东侧	5	69.3		21	48.3	1
								南侧	6	67.8		21	46.8	
								西侧	58	58.7		21	37.7	
								北侧	19	60.9		21	39.9	
20	循环水清洗机	82.85	1台	/	82	9	0.5	东侧	5	64.3		21	43.3	1
								南侧	4	66.1		21	45.1	
								西侧	58	53.7		21	32.7	
								北侧	21	55.5		21	34.5	
21	空压机	89.85	1台	减振	51	5	0.5	东侧	32	61.4		21	40.4	1
								南侧	12	65.1		21	44.1	
								西侧	31	61.5		21	40.5	
								北侧	13	64.6		21	43.6	

注：①设备声源源强为通过降噪措施处理后的噪声源强，减振垫减振效果取3dB；

②以本项目1#厂房西南角为基准点；

③建筑物插入损失=墙体（门窗）隔声量+6dB。

④项目同类设备满足以下条件：a) 有大致相同的强度和离地面高度；b) 到接收点有相同的传播条件；c) 从单一等效点声源到接收点间的距离d超过声源的最大尺寸 H_{max} 二倍（ $d > 2H_{max}$ ），因此，本项目卷管机、液压机、激光切管机、激光焊机、数控机床、冲床、抛光机等采用等效声源进行预测。

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6-11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 (A)

序号	点名称	噪声时段	贡献值	本底值	叠加值	评价标准	是否超标
1	东厂界	昼间	57.6	/	/	65	达标
2	南厂界	昼间	59.6	/	/	65	达标
3	西厂界	昼间	57.0	/	/	65	达标
4	北厂界	昼间	45.9	/	/	65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综上所述，本项目在采取有效综合降噪措施基础上，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磁针、废包装桶、废油桶、废润滑油、废皂化液、含油金属屑、污泥（含隔油池油泥）、生活垃圾。

表 6-12 固体废物核算系数取值一览表

序号	固体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核算过程
1	金属边角料	下料、冲压、激光切割	类比法	31.5	=钢材总量×1%
2	干式金属屑	干式机加工	类比法	56.071	类比同类型企业，预计干式金属屑产生量约为干式机加工量(3118.5t/a-3.43t/a)×90%的2%
3	含油金属屑	湿式机加工	类比法	15.575	类比同类型企业，预计含油金属屑产生量约为湿式加工量(3118.5t/a-3.43t/a)×10%的5%。
4	废切削液	湿式机加工	物料衡算法	1.76	=(切削液+水)×10%
5	含油手套或抹布	机加工	物料衡算法	0.2	/
6	废钢丸	抛丸	物料衡算法	1.2	=钢丸用量×(1-损耗率)，损耗率取40%。 本项目钢丸用量2t/a
7	集尘灰	废气处理	物料衡算法	15.027	=产生的粉尘-排放的粉尘
8	废布袋	废气处理	物料衡算法	0.5	=布袋使用量
9	污泥(含隔油池油泥)	废水处理	类比法	0.097	=约占废水量的0.3% (含水率75%)，废水处理量为32.4t/a
10	一般废包装材料	原料解包	类比法	0.5	主要来自钢材、靶材、钢丸、洗洁精等包装。 预计一般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0.5t/a
11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物料衡算法	0.8	=更换量×更换次数 使用量：0.8t，更换频次：1次/年
12	废油桶	液压油解包	物料衡算法	0.075	=包装桶数×0.015t/桶 液压油使用量0.8t/a，规格为160kg/桶，废油桶产生个数为5个
13	废包装桶	洗洁精、切削液解包	物料衡算法	0.15	=切削液包装桶数×0.015t/桶 切削液使用量1.6t/a，规格为160kg/桶，则废切削液桶产生量为0.15t/a
1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类比法	15	=100人×0.5kg/人·天×300天

表 6-13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量 (t/a)	利用或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1	金属边角料	下料、冲压、激光切割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31.5	31.5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2	干式金属屑	干式机加工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56.071	56.071	
3	废钢丸	抛丸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1.2	1.2	
4	集尘灰	废气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15.027	15.027	

5	废布袋	废气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0.5	0.5	
6	一般废包装材料	原料解包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	0.5	0.5	
小计						104.798	104.798	/
7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	15	15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8	含油金属屑*	湿式机加工	危险废物	固液混合	沾染切削液	15.575	15.57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废切削液	湿式机加工	危险废物	固态	沾染切削液	1.76	1.76	
10	含油手套或抹布	机加工	危险废物	固态	沾染矿物油	0.2	0.2	
11	污泥(含隔油池油泥)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固态	污泥	0.097	0.097	
12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液态	油类物质	0.8	0.8	
13	废油桶	液压油解包	危险废物	固态	油类物质	0.075	0.075	
14	废包装桶	洗洁精、切削液解包	危险废物	固态	沾染危险物质	0.15	0.15	
小计						18.657	18.657	/
*注：根据《台州市机械加工行业工业固废环境管理指南（试行）》（台环函〔2022〕178号）文件精神，要求含油铝屑设置末端脱油措施，采用静置（时间≥4h）+离心分离（转速≥1000r/min，分离时间≥3min，负载≤50%），确保含油金属屑石油烃的含量<3%，可认定为一般固废，若未设置脱油措施或经脱油处理后石油烃含量≥3%，需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6-14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1	含油金属屑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2	废切削液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3	含油手套或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4	污泥(含隔油池油泥)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	T, I
5	废液压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T, I
6	废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 I
7	废包装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本项目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6-15 本项目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能力 (t)	贮存面积 (m ²)	仓库位置
1	危险废物	含油金属屑	900-006-09	T	桶装	每月	1.3	12	2#厂房东侧
		废切削液	900-006-09	T	桶装	每半年	0.88		
		含油手套或抹布	900-041-49	T/In	袋装	每半年	0.1		
		污泥（含隔油池油泥）	772-006-49	T/In	袋装	每年	0.097		
		废液压油	900-218-08	T, I	桶装	每半年	0.4		
		废油桶	900-249-08	T, I	扎捆垛存	每年	0.075		
		废包装桶	900-041-49	T/In	扎捆垛存	每年	0.15		
2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	/	袋装	每月	2.625	40	厂区西南角
		干式金属屑	/	/	袋装	每月	4.673		
		废钢丸	/	/	袋装	每半年	0.6		
		集尘灰	/	/	袋装	每月	1.25		
		废布袋	/	/	袋装	每半年	0.25		
		一般废包装材料	/	/	袋装	每半年	0.25		
3		生活垃圾	/	/	袋装	每天	0.05	/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详见下表。

表 6-16 企业危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t)	临界量 (t)	Q 值
1	油类物质	/	0.48	2500	0.000192
2	危险废物	/	3.002	50	0.06004
合计					0.060232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Q 值<1，即未超过临界量。

2、总量控制指标

(1) 总量控制

为控制环境污染的进一步加剧，推行可持续发展战略，国家提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并把总量控制目标分解到省。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33号）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等要求，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指标包括 COD_{Cr}、NH₃-N、SO₂、NO_x、VOCs、烟（粉）尘。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特征，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是 COD_{Cr}、NH₃-N、烟（粉）尘。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6-17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t/a

项目		总量控制建议值
废水	废水量	1307.4
	COD _{Cr}	0.039
	NH ₃ -N	0.002
废气	烟（粉）尘	1.719

(2) 削减替代比例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明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比例的函》（台环函〔2022〕128号）等相关规定，COD_{Cr}、氨氮替代削减比例为 1:1（三门县上一年度水环境属于达标区），粉尘为备案指标，无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具体总量控制平衡方案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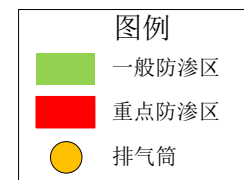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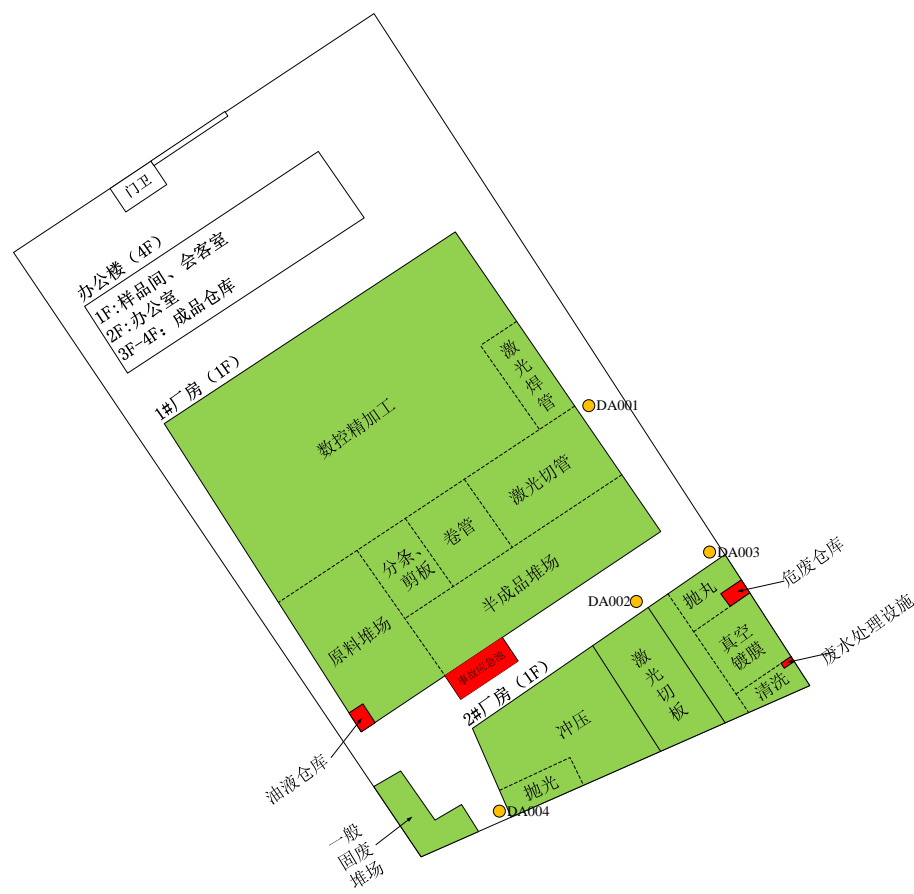
表 6-18 总量替代削减量 单位：t/a

项目		总量控制建议值	区域替代 削减比例	区域平衡量	申请区域替代方式
水污染物	废水量	1307.4	/	/	/
	COD _{Cr}	0.039	1:1	0.039	排污权交易指标
	NH ₃ -N	0.002	1:1	0.002	
大气污染物	烟（粉）尘	1.719	/	/	备案指标

附图一：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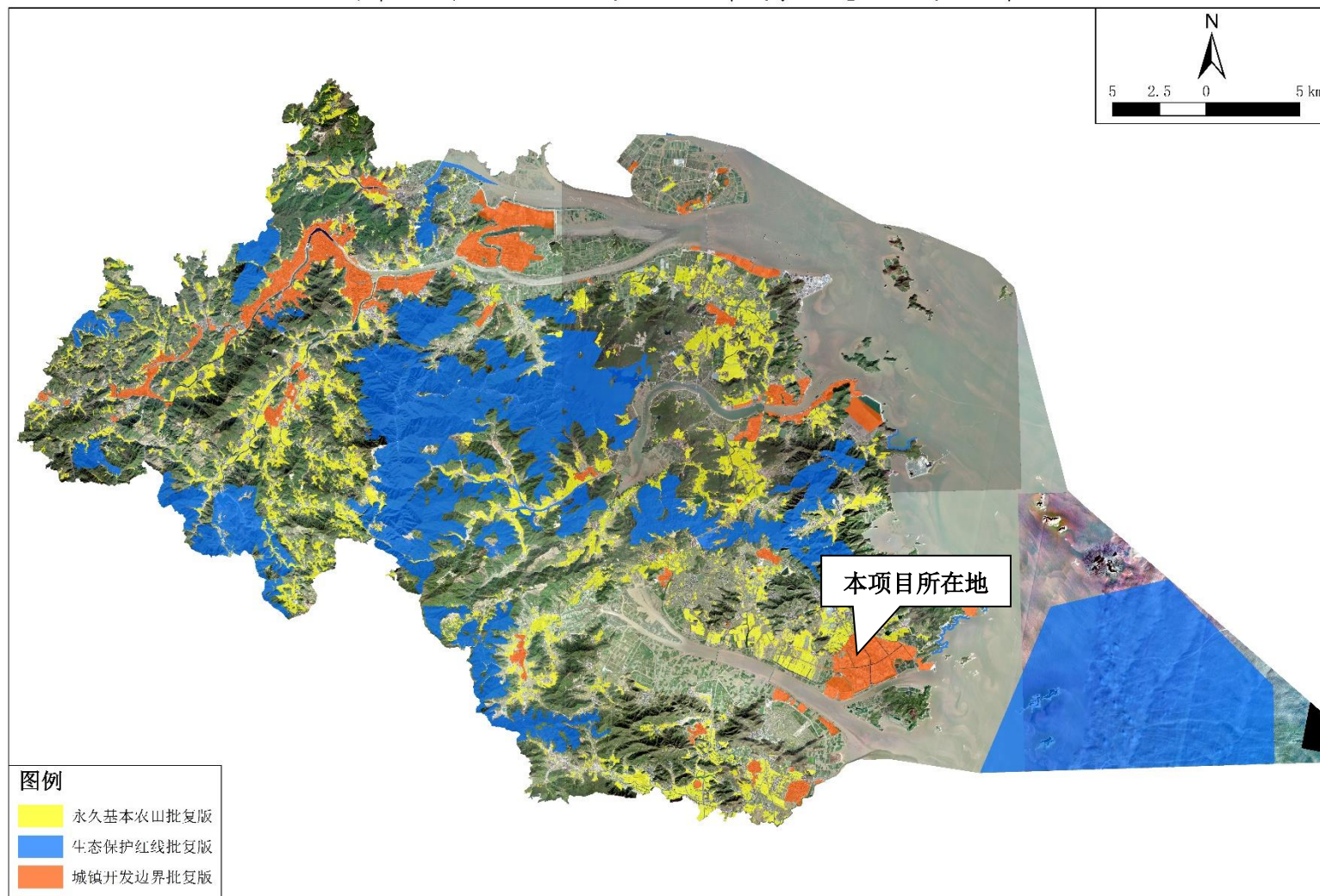


附图三：浙江三门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城）总体规划（2023-2030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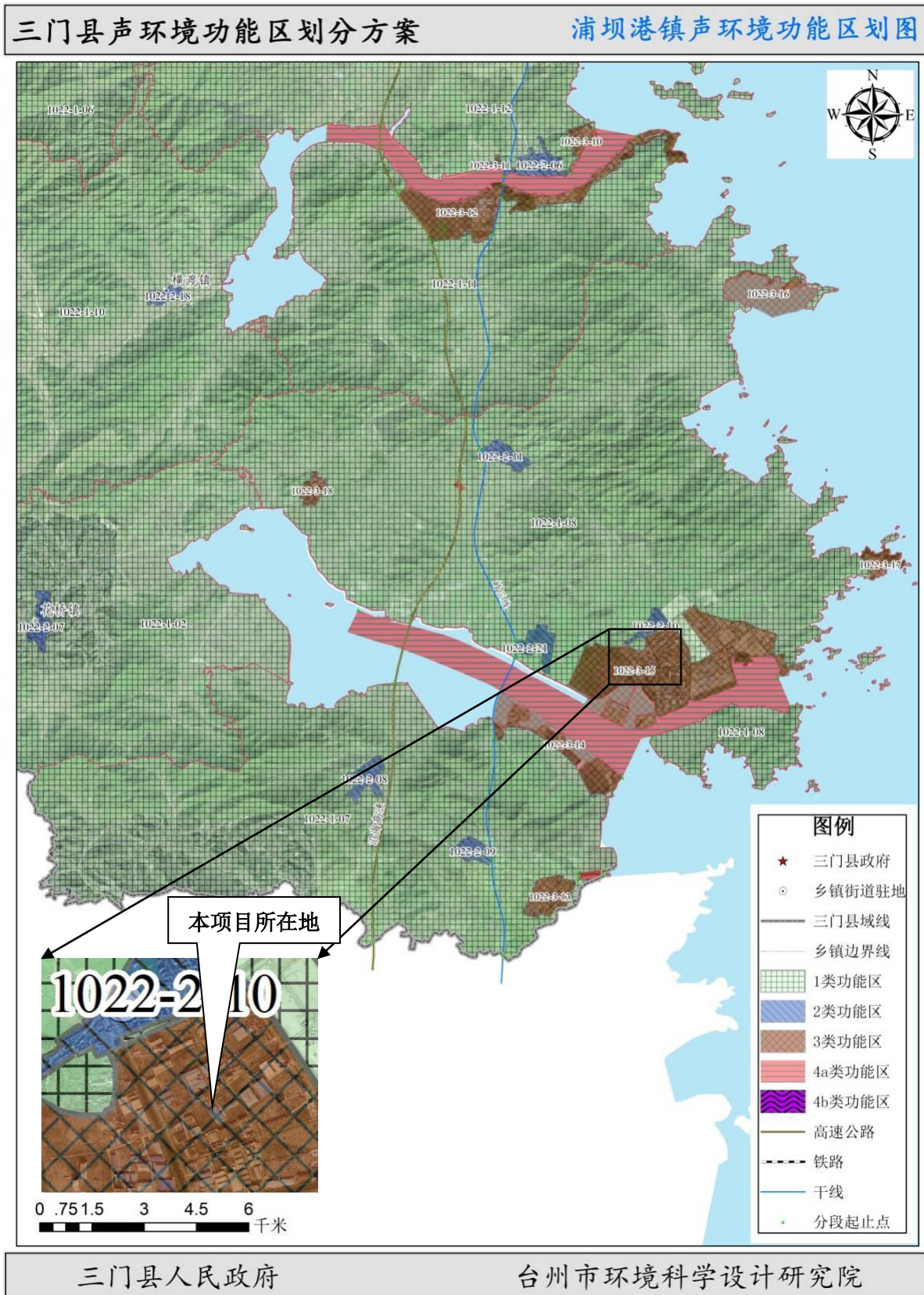


附图四：三门县三区三线示意图

台州市三门县三区三线（2022年9月批复版）示意图



附图五：浦坝港镇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一：营业执照



附件二：立项文件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备案机关：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三门县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备案日期：2024年06月13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406-331022-04-01-242853						
	项目名称	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套卫浴配件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类（内资基本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	
	详细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						
	国标行业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3352）	所属行业			机械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	允许类						
	拟开工时间	2024年09月	拟建成时间		2025年06月			
	是否包含新增建设用地	否						
	总用地面积（亩）	11.7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800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7800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项目租赁台州晨豪科技有限公司的7800平方米闲置空厂房，建成后形成年产5000万套卫浴配件的生产能力，预计年产值可达5800万元，创利税300万元，可解决就业人员100人。						
	项目联系人姓名	吴文君	项目联系人手机		18167079123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3600.0000万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4000.0000	0.0000	2500.0000	1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00	400.0000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它	
4000.0000		0.0000	4000.0000		0.0000	0.0000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	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1022MAD5TJ4F3P		
	单位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厂房一楼（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		

况	注册资金(万)	200.000000	币种	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纸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卫生洁具制造；密封件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卫生洁具研发；金属制品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吴文君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8167079123
项目变更情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24年06月13日		
	备案日期	2024年06月13日		
项目单位声明	<p>1. 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p> <p>2. 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p>			

说明：

1. 项目代码是项目整个建设周期唯一身份标识，项目申报、办理、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信息，均需统一关联至项目代码。项目代码是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事项、下达资金、开展审计监督等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将项目代码标注在申报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审批监管部门要将代码印制在审批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业主单位提交申报材料时，相关审批监管部门必须核验项目代码，对未提供项目代码的，审批监管部门不得受理并应引导项目单位通过在线平台获取代码。
2.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拟建地址、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3. 项目备案后，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定期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三门县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改造提升 履约监管协议

甲方：三门县沿海工业城发展服务中心

乙方：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三门县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暨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4年）》（三县委办发〔2021〕28号）等相关规定及本地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一、现状情况

（一）企业情况（数据口径为县亩均办提供数据）

1. 位置：三门县沿海工业城 B-06-1（原鼎欣吉盛锦南路厂区）地块；

2. 实际用地面积：21.08（亩）；

3. 计容建筑面积：14056（平方米）；

4. 容积率：1.01；

（二）企业分类

 / 工业用地企业。

二、改造提升时间

乙方承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启动，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按本协议约定完成改造提升工作。

三、改造提升要求

乙方须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消防、安全、节能、

环保等要求的前提下完成改造提升工作，各项指标根据最新版的省亩均办《浙江省制造业行业新增项目产出效益规范指南》、省发改委《浙江省重大产业项目申报及奖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标准（以下简称省定标准）执行，并承诺达到如下要求：

1. 年产 5000 万套卫浴配件项目应符合三门县产业准入要求（产业类型：33. 金属制品业：3352.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
2. 固定资产投资额：不低于 3836 （万元）；
3.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 182 （万元/亩）；
4. 亩均税收：不少于 上年度全县规上工业平均亩均税收（万元/亩）；
5. 亩均增加值：不少于 62.93 （万元/亩）；
6. 全员劳动生产率：不少于 12.30 （万元/人·年）；
7. 单位能耗增加值：不少于 3 （万元/吨标煤）；
8. 单位排放增加值：不少于 9402.4 （万元/吨）；
9. R&D 支出与主营收入之比（%）：不少于 2.06 %；
10. 容积率：不少于 1.0。

四、验收和销号

乙方应在改造提升完成后或协议约定时间到期时主动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上报三门县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工作专班，由专班牵头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联合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确定是否销号。

五、违约责任

改造提升时限到期后，如乙方未达到本协议约定的相关要求，须履行以下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达到协议约定的亩均税收标准，甲方有权按约定亩税不足部分 100%收取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直至达到约定亩税标准，整改期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整改验收通过前，甲方有权按前述比例收取违约金。限期整改后，乙方仍未达到约定的亩均税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报经县政府批准后，按照土地评估价格回购出让土地，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价值按评估价收购，其他损失一律不予补偿。

2. 如乙方未达到协议约定的容积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整改直至达到约定容积率，整改期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整改到期后如还未达到约定容积率的，甲方有权报经县政府批准后，按照土地评估价格依法回购出让土地，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价值按评估价收购，其他损失一律不予补偿。

3. 如乙方未按照产业准入条件进行生产的，甲方有权报经县政府批准后，按照土地评估价格依法回购出让土地，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等损失一律不予补偿。

4. 如乙方未能按照土地出让合同（或者划拨决定书）及其补充条款约定（规定）的日期开竣工的，甲方有权抄告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由其追究乙方开竣工违约责任。

5. 如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土地闲置的，甲方有权抄告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启动闲置土地查处程序。超出土地出让合同（划拨决定书）约定（规定）动工开发之日起 1 年以上不满 2 年未动工的，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价款的 20%征缴土地闲置费；超出土地出让合同（划拨决定书）约定（规定）动工开发之日起满 2 年未动工的，依法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拒不执行的，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6. 如乙方无意愿进行再开发的，由县政府按土地评估价格依法收储该宗土地，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价值按评估价收购，其他损失一律不予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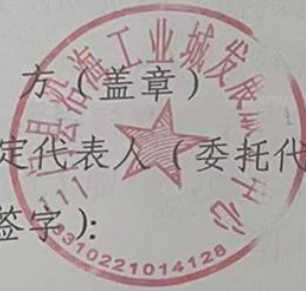
六、合同效力

1.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报三门县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一份。

2. 本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协议书其他未尽事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4年3月22日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 台州睿丰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台州市晨豪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如下:

1、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位于沿海工业城锦南路 35 号,属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 B-06-1(原鼎欣吉盛锦南路厂区)租赁建筑面积为 7800 平方米。

2、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9 年 5 月 1 日止,租赁期 5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月租金为人民币¥56700 元(人民币 伍万陆千柒佰元整)。

2.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租金一年一交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电话通讯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租赁厂房进行非法活动。

2.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等因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4.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需求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租累计满二个月,甲方有权增收每月 3%滞纳金,并且有权拍卖乙方的机械等设备用于抵扣房租。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有乙方承担。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或签名):

乙方(盖章或签名):

日期: 2024 年 5 月 1 日

日期: 2024 年 5 月 1 日

浙江省编号: BDC331022120249021082976
 浙(2024) 三门县 不动产权第 0005783 号

权利人	台州睿丰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
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 107180 GB00092 F0002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车间
面积	14056.0平方米/5280.86平方米
使用期限	至2056年12月0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 5280.86 平方米 所在层: 1 总层数: 1

附 记

其他单元清单:
 1、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107180GB00092F00010001
 用途: 工业用地(至2056年12月09日止)/车间,面积: /
 3662.64平方米,所在层/总层数: 1-4/4
 已竣工验收
 税票号码: 税收电子缴款书-333106240400411495, 完
 税时间: 2024-04-16, 房地产税源编号:
 3326262024002028。
 税票号码: 税收电子缴款书-333106240400411645, 完
 税时间: 2024-04-16, 房地产税源编号:
 3326262024002029。

宗地图

单位:米.

权利人	台州睿丰科技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14056
土地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锦南路35号	建筑占地面积	6266



浙江省国土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三门县日常测绘
 资料员:陈邦俊
 证书编号:甲审核员33100059

2024年4月8日制图.
 台州2000坐标系.

1:1000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二氧化碳、乾粉、泡沫滅火器。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無
特殊滅火程序：無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 隔離火源。 2. 在安全狀況許可下，設法阻漏，實施清理。 3. 將人員遠離洩漏區，並通知負責單位。 4. 穿戴適當之個人防護設備。
環境注意事項：1. 用沙、泥土或其他惰性物質來圍堵洩漏物。 2. 避免外洩物進入水溝或密閉空間內。 3. 必要時通報政府環保相關單位。
清理方法：1. 統一收集。 2. 送合格廢棄物處理廠商處理。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 在指定之通風良好處。 2. 遠離熱源、火花、火焰。 3. 避免操作時產生霧滴，並穿戴適當之個人防護設備。
儲存：貯存於陰涼乾燥、通風良好處。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裝置必要的通風設施，保持在安全暴露濃度範圍以內。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TIs
- ppm	- ppm	- ppm	-
個人防護設備： ● 呼吸防護：1. 儘量減少暴露。 2. 特殊情況或高濃度時，使用半罩式含空氣過濾之保護面罩。 ● 手部防護：耐化學藥品手套。 ● 眼睛防護：安全護目鏡。 ● 皮膚及身體防護：防滲衣服或防護衣。			
衛生措施：1.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 2.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微黃色透明液體	氣味：無
嗅覺閾值：－	熔點：－
PH值：13.5±0.5	沸點／沸點範圍： >100 °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無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開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閉杯
自燃溫度： - °C	爆炸界限：下限(LEL) - 上限(UEL) -
蒸汽壓： 與水相近 mmHg psi	蒸氣密度： 與水相近
比重： 1.04 ± 0.02 /25°C	溶解度： 任何比例可溶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度（乙酸丁酯=1）：－

十、安全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 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安 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無	
應避免之狀況：	高溫沸溢。	
應避免之物質：	各類強酸及遇水強反應的物質	
危害分解物：	無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	吸入、皮膚接觸、眼睛接觸、食入
症狀：	刺激感、頭痛、暈眩。
急毒性：	吸入—高濃度蒸氣下會刺激呼吸器官而導致頭痛暈眩。 眼睛—輕微刺激與痛苦，但不致於傷害眼睛組織。 皮膚—輕微刺激性，長時間接觸表面有乾燥現象。 食入—如不慎進入呼吸系統，可能造成肺水腫。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C50(魚類)：—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 (BCF)：	—
持久性及降解性：	—
生物蓄積性：	—
土壤中之流動性：	大量時滲入土壤中
其他不良效應：	—

十三、廢棄處理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 統一收集。 2. 送合格廢棄物處理廠或依相關法規處理。
---------	--------------------------------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
聯合國運輸名稱：	—
運輸危害分類：	—
包裝類別：	—
海洋污染物(是/否)：	—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 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
製表單位	名稱：旭建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蘇州工業園區東平街299號歐瑞大廈/ TEL：0512-65935877
製表人	職稱：經理 姓名(簽章)：林瑞嵩
製表日期	2023-4-1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聲明：本資料係本公司針對特定產品所提出最正確且合理的報告，提供業者使用之參考，其並不具有正式文件及保證效力。